

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語文教育推展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

- (一)增進學生語文聽、說、讀、寫之基本能力，促進優質學習。
- (二)培養學生說話及美聲的能力，提昇語文表達能力，培養對語文的興趣。
- (三)選拔本校參加 111 年度花蓮市語文競賽代表之參考。

二、活動內容

年級	項目	時間	說明	評審標準
一年級	經典誦讀	111 年 12 月 13 日 下午 13:20-14:00	1.【弟子規】 <u>入則孝篇</u> ，自行決定誦讀表演形式。 2.建議全班參加。 3.每班 <u>限時 3 分鐘</u> 。	1.語音【發音、語調】： <u>45%</u> 2.聲情【句讀、節奏】： <u>45%</u> 3.臺風【儀態、表情】： <u>10%</u>
二年級	說故事	11 年 12 月 06 日 下午 13:20-14:00	1.以故事體為主，寓言、閱讀教材皆可。 2.每班 <u>推薦三名</u> 學生參加。 3.每人 <u>限時 3 分鐘</u> 。	1.語音【聲、韻、語調】： <u>40%</u> 2.內容【結構、詞彙】： <u>50%</u> 3.臺風【儀態、表情】： <u>10%</u>
三年級	唐詩競答	111 年 12 月 08 日 下午 13:20-14:00	1. <u>指定二十首</u> 唐詩，由教務處出題。 2.每班 <u>推薦三名</u> 學生參加。	如附件一
四年級	朗讀	111 年 12 月 01 日 下午 13:20-14:00	1. <u>指定五篇美文</u> ，參賽學生自行抽題。 2.每班 <u>推薦三名</u> 學生參加。	1.語音【發音、語調】： <u>45%</u> 2.聲情【句讀、節奏】： <u>45%</u> 3.臺風【儀態、表情】： <u>10%</u>
五年級	口說相聲	111 年 12 月 02 日 下午 13:20-14:00	1.學生 2 至 4 人一組參賽，每班 <u>推薦二組</u> 學生參加。 2.每組 <u>限時 3 至 4 分鐘</u> 。 3.提供三篇腳本，由參賽者自選及改編。	1.發音、語調及流暢性： <u>60%</u> 2.創意表現： <u>25%</u> 3.團隊合作： <u>15%</u>

年級	項目	時間	說明	評審標準
六年級	經典演譯	111 年 12 月 09 日 下午 13:20-14:00	1. 比賽內容以【花蓮縣推動讀經教育讀本】為演譯內容。 2. 演繹方式不限；參賽學生人數不限。每班至少 <u>推薦二組</u> 學生參加。 3. 每組 <u>限時 3~4 分鐘</u> 。	1. 發音、語調及流暢性： <u>30%</u> 2. 創意表現： <u>55%</u> 3. 整體表現： <u>15%</u>

三、報名方式:各年級由級任老師推薦參賽學生，填寫報名表回傳教學組。

明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語文教育推展活動報名表(中低年級)

____年____班 導師：_____

比賽項目	參賽學生姓名
	1.
	2.
	3.

明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語文教育推展活動報名表(高年級)

____年____班 導師：_____

比賽項目	參賽學生姓名
	第一組：
	第二組：
	第三組：

四、獎勵

(一)凡參賽學生給予 5 格勉勵章，以茲勉勵。

(二)各年級前三名(組)學生公開頒發獎狀，並於穿堂公告各年級獲獎名單。

五、本計畫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  教務主任：  校長： 

附件一：

三年級唐詩競答比賽辦法

一、主辦單位依參賽隊伍數進行賽程安排，每班每輪派一員參與競賽，每輪以 3 隊相互競賽為原則，採單淘汰制。

二、競賽方式

(一)裁判出題後，三隊進行按鈴搶答，搶答成功之隊員需重複題目後，再接續背誦後面句子，每人均有 30 秒可進行背誦，經裁判確認完成背誦後得分。答對題目最多者晉級，其餘淘汰。

(二)每輪競賽題目為 5 題(決賽增加為 10 題)，每輪得分者高者晉級；若有同分，加賽 1 題分出勝負。每組競賽最低標準為 2 分，未達標準之隊員，均不晉級。

三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凡參賽學生給予 5 格勉勵章，以茲勉勵。

(二)每輪獲晉級隊員公開頒發獎狀，並於穿堂公告獲獎名單。

(三)最後決賽冠軍者公開頒發獎狀，頒發禮券並於穿堂公告獲獎名單。